富政复〔2024〕45号

富源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2024年

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产业发展项目的批复

县发展和改革局：

《富源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上报2024年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产业发展项目的请示》（富发改易地请〔2024〕2号）收悉，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决定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实施富源县墨红镇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摩山鸡养殖项目（涉及易地扶贫搬迁后续产业扶持资金142万元）。

二、请县发展和改革局牵头，墨红镇人民政府负责，县乡村振兴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财政局加强指导，加快项目建设，强化资金监管，确保项目按时按质按量完工投运，充分发挥项目资金效益。

附件：富源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上报2024年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产业发展项目的请示

富源县人民政府

2024年1月8日